



MANIVEST 宏傑

# 香港公司的结束及其法律后果

2009年7月23日(四)

主讲人：方少云 大律师、TEP、EMBA、MMgt、B.Soc.Sc.

源于亚洲 基于亚洲 服务全球



# 结束香港公司的方式

- 剔除注册 (Striking off) *S291, S291A CO*
- 撤销注册 (Deregistration) *S291AA CO*
- 清算(Winding-up)
- 自动清算 ( Voluntary Winding-up ) *S228-S257 CO*
  - 股东自动清算 ( Members' Voluntary Winding-up )  
*S234-S239 CO*
  - 债权人自动清算 ( Creditors' Voluntary Winding-up )  
*S240-S248 CO*
    - *S233(4), S228A, S237A , S209A*
- 法庭强制性清算 ( Compulsory Winding-up ) *S176-S228 CO*



# *S291 & S291A* — 处长将不营运公司的名称自登记册中剔除 (**Strike off**)

- 剔除注册是法例授予公司注册处处长的权力
- 公司注册处处长有合理理由相信某公司是不营运公司
- 香港并无法例规定容许主动向注册处处长申请将公司剔除



# 剔除注册适用之情况

- 处长如有合理理由相信某公司并非在营业或运作中(*S291(1) CO*)。
- 如属公司正进行清盘的情况，而处长有合理理由相信并无清盘人行事或公司的事务已全部结束，并且须由清盘人提交的申报表已有连续6个月的时间并无提交(*S291(4) CO*)。



# 剔除注册之缺点

- 剔除注册相当简单，仅需要6至8个月 (*S291 CO*)。但是--
- 被剔除注册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成员的法律责任(如有的话)仍然持续并可强制执行，犹如该公司未曾解散一样 (*S291(6)(a) CO*)。
- 法院仍然具有将任何已自登记册中剔除名称的公司清盘的权力 (*S291(6)(b) CO*)。



# 恢复被剔除注册之公司

- 可恢复被剔除注册之公司 ( *S291(7) CO* )  
，应当：
  - 该公司 (尽管已不复存在)
  - 该公司成员 (不含公司董事)
  - 债权人 (含公司被剔除注册时可能成为债权人的个人或法人)
- 在公告刊登于宪报后**20**年内



# 恢复被剔除注册之公司

- 恢复登记后，「该公司须当作继续存在，犹如其名称未曾被剔除一样」 (*S291(7) CO*)。
- 虽然董事在公司被剔除后仍然负有法律责任，除非他们同时是被剔除注册公司的成员，否则，无权要求在登记册上恢复该公司。



# 恢复被剔除注册公司之程序

- 申请恢复被剔除注册需有法院的原诉传票（*RHC O102R2(1(2))*）。
- 若名称恢复列入登记册的申请是与要求将公司清盘的申请一并提出的，则有关申请须根据 *RHC O102 r5(1)(i)* 藉呈请书提出。
- 在实际操作中，被剔除注册的公司成员提出恢复公司时，需要首先与公司注册处进行沟通，以获悉恢复该公司所必需之相关要求。



# 恢复被剔除注册之公司

- 恢复被剔除注册公司之成本包括：律师费、专业服务费、延迟递交周年报表的费用、所有欠交的商业登记费用以及罚款等。
- 根据《公司条例》第291（条），可以向法院申请其他裁定，以约束和纠正不营运公司之违法行为。



# 债权人申请恢复被剔除注册公司之申索时限

- 根据 *Re Vickers and Bott Ltd [1986] 1 All ER 246* 的判例，在公司剔除注册的当天，若债权人之债权未过申索时限，法院在某些情况下，可能会判定该公司介于被剔除注册和恢复注册的这一段时间不被计入时效条例有关的申索时限内。



# S291AA — 申请“撤销注册” (Deregistration)

- 可申请“撤销注册”者，必须是：
  - 有偿债能力的私人公司
  - 该公司的董事或成员
- 即使是“休眠公司”，亦适用于此条款。



# 撤销注册之条件

- 该公司必须是“私人公司”，但不适用于《公司条例》附表16中指明不适用的公司，如银行、证券公司、信托公司等（*S291AA (16) CO*）。
- 公司所有成员均同意撤销注册。  
(*S291AA(2)(a) CO*)。



# 撤销注册之条件

- 公司从未开始营业或运作，或在紧接该申请之前已停止营业或运作三个月以上 (*S291AA(2)(b) CO*)。
- 公司没有尚未清偿的债务( 《公司条例》 *S291AA(2)(c) CO*)。



# 撤销注册之条件

- 申请撤销注册，必须附有税务局局长发出的书面通知“不反对撤销注册通知书”，说明税务局局长并不反对撤销该公司的注册。(S291AA(3) CO) (另见S88B of the Inland Revenue Ordinance (Cap 112))。
- 这就意味着，
  - 该公司所有税务申报都已归档；
  - 所有税款都已支付；
  - 所有商业登记费和罚金都付清；
  - 所有商业登记费和罚金都付清。



# 撤销注册之缺点

- 尽管公司在撤销注册时已解散，但公司高级人员及成员的法律 responsibility 仍然持续，并可强制执行，犹如公司未曾解散一样 (第291AA(12)条)。
- 所有高级管理人员，包括公司秘书都仍将负有法律责任。
- 法院仍然可以命令该公司作“清算”(第291AA(13)条)。



# 撤销注册之程序

- 《公司条例》第291AA(2)至(10)条列出了申请撤销注册的全部流程。
- 整个过程需6-9个月才能完成。
- 这个过程也可能会因香港税务局无法预计的查询而被延迟。



# 恢复被撤销注册之公司

- *S219AB CO*
  - 如处长信纳由于他的错误以致某公司得以根据第291AA条撤销注册 (*S291AB(1) CO*)。
  - 向法院提出恢复注册的申请；及法院信纳将该公司的注册恢复是符合公正原则的 (*S291AB(2) CO*)。



# 恢复被撤销注册公司之程序

- 申请恢复被剔除注册，需由原诉传票提出 (*RHC 0102 r2(1)(2)*) ；
- 撤销注册后20年内；
- 由因该项撤销注册而感到受屈的人提出。



# 恢复被撤销注册之公司

- 法院针对申请，可能会命令恢复该公司，亦可能会：
  - 确认在公司的注册撤销至注册恢复期间所作出的任何事情；及
  - 作出法院认为适当的任何其它命令 (*S291AB(3)CO*)。



# 恢复被撤销注册公司之后果

- 一旦公司被恢复，它将继续存在，一如其从未被撤销注册过一样(*S291AB(5) CO*)。
- 已撤销注册的公司，名称若为另一家公司使用，公司恢复注册后须更改名称。



# 被撤销注册公司之清算

- 根据***Re Sun Honest Development (China) Limited HCCW 1275 of 2004***的案例，清算呈请可以包括要求恢复已撤销注册公司，同时在公司恢复后进行清算。



# 香港公司的清算 (Winding-up)

- 《公司条例》第V部份
- 香港公司清算的两种主要方式：
  - 自动清算
  - 强制性清算
- 清算-自动清算
  - 股东自动清算(Members' Voluntary Winding-Up)
  - 债权人清算(Creditors' Voluntary Winding-Up)



# 股东自动清算

- 仅适用于可以清偿全部债务的公司
- 公司董事必须签署有偿债能力证明书
- 公司通过特别决议时，其清算即正式启动(*S230 CO*、*S228 (1)(a),(b)CO*)。
- 股东可以较好地控制整个清算过程。



# 债权人清算

- 香港公司的债务不能清偿
- 公司已无起死回生的可能
- 香港公司的股东通过债权人清算的特殊决议后（*S228 (1)(c) CO*），再召开债权人会议，并任命清算人（*S241 CO*），然后，成立债权人委员会（*S243 CO*）。



# 债权人清算

- ***S228A CO*** – 公司通过董事决议，并发表清算声明：
  - 鉴于债务，此公司将不能继续营运；
  - 但该声明，不适用于根据《公司章程》其他条款正处于“清算”状态的公司；
  - 立即任命律师或会计师临时清算人（***S228A (8) CO***和***S228 ((1)(d) CO***）。



# 法庭强制性清算

- 可向法院提交呈请者：
  - 债权人（若公司无能力偿付其债项，债权人可向法院提交呈请，要求法院强制性清算）。
  - 股东（若公司董事、股东之间存在争端，股东亦可向法院提交呈请，以确保公平。）
- 若公司财产有被转移的危险，在法院审理清算呈请之前，可以申请任命临时清算人以保护公司财产 (*S193C0*)。



•源於亞洲，基於亞洲，服務全球  
•Originated in Asia, based in Asia, serving the World  
•Since 1987

# 谢 谢

宏杰兴中(上海)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T : (8621) 6249 0383

F : (8621) 6249 5516

E : Shanghai@ManinvestAsia.com.cn

W : www.ManinvestAsia.com.cn

中国大陆/台湾客户免费专线: 0080 03838 3800

Add : 上海市静安区愚园路172号环球世界大厦A座2402室